

##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一大股东许昌开普电气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基本情况概述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收到第一大股东许昌开普电气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普电气”）的通知，主要内容如下：许昌市财政局于2022年4月7日印发了《许昌市财政局（国资委）关于明确资产整合相关事项的通知》（许财国资〔2022〕21号），同意将许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以下简称“许昌市工信局”）持有的开普电气100%股权无偿划转至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有（以下简称“本次划转”）。本次划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一大股东许昌开普电气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2022年4月29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开普电气的通知，开普电气股权无偿划转至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 二、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

本次划转完成后，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不变，仍为开普电气，本公司仍无实际控制人。许昌市财政局持有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第一大股东开普电气100%的股权，许昌市财政局将通过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开普电气间接持有本公司18,000,00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2.5%。

特此公告。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